梁谿漫志/卷03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目錄

梁谿漫志

◀上一卷

卷三

下一卷▶

入閣

唐有入閣之制，本朝因之。按唐故事天子日御殿見群臣曰常參，朔望薦食諸陵寢，有思幕之心，不能御前殿，則禦便殿見群臣，曰入閣。宣政，前殿也，謂之衙，衙有仗。紫宸，便殿也，謂之閣，其不御前殿而禦紫宸也，乃自正衙喚仗由閣門而入，百官俟朝於衙者因隨以入見，故謂之入閣。然衙，朝也，其禮尊；閣，宴見也，其事殺。自乾符已後因亂禮闕，天子不能日見群臣而見朔望，故正衙常日廢仗，而朔望入閣有仗，習見既久，遂以入閣為重。至出御前殿，猶謂之入閣，其後亦廢，至唐明宗初即位，御史中丞李琪請復朔望入閣，然有司不能講正其事，凡群臣五日一入見。中興殿，便殿也，此入閣之遺製，而謂之起居，朔望一出禦。文明殿，前殿也，反謂之入閣，琪皆不能正，故歐陽公譏之。本朝建隆三年八月丙戌朔禦崇元殿，文武百官入閣，自後屢踵而行之。太平興國二年詔以八月一日入閣，會雨而止，又以入閣舊圖承五代草創，禮容不備，於是命史館修撰楊徽之等討論故事，別為新圖。淳化二年十二月丙寅朔遂行其禮於文德殿，右諫議大夫張洎既與徽之等同撰定新儀，又獨奏疏其略曰：竊以今之乾元殿即唐之含元殿也，在周為外朝，在唐為大朝，冬至元日立全仗、朝萬國，在此殿也。今之文德殿即唐之宣政殿也，在周為中朝，在漢為前殿，在唐為正衙，凡朔望起居及冊拜妃後、皇子、王公大臣、對四夷君長、試製策舉人在此殿也。今之崇德即唐之紫宸殿也，在周為內朝，

在漢為宣室，在唐為上閣，即隻日長朝之殿也。東晉太極殿有東西閣，唐置紫宸上閣，法此制也，且人君恭己，南面向明，紫微黃屋，至尊至重，故巡幸則有大駕法從之盛，御殿則有鉤陳羽衛之嚴。故雖隻日常朝，亦須立仗，前代謂之入閣儀者，蓋隻日禦紫宸上閣之時，先於宣政殿前立黃麾金吾仗，俟勘契畢，喚仗即自東西閣門入，故謂之入閣。今朝廷且以文德正衙權宜為上閣，甚非憲度，竊見長春殿正與文德殿南北相對，伏請改創此殿，以為上閣，作隻日立仗視朝之所。其崇德殿、崇政殿即唐之延英殿是也，為雙日常時聽斷之所，庶乎臨御之式，允葉常經，今輿論乃以入閣儀注為朝廷非常之禮，甚無謂也。臣又聞唐初五日一朝，景雲初始修正觀故事，自天寶兵興之後四方多故，肅宗而下咸隻日臨朝，雙日不坐，其隻日或遇大寒、盛暑、陰霪、泥濘，亦放百官起居，雙日宰相當奏事，即時特開延英召對，或蠻夷入貢、勳臣歸朝亦特開紫宸引見。臣欲望依前代舊規，隻日視朝，雙日不坐，其隻日遇大寒、盛暑、陰霪、泥濘亦放百官起居。其雙日於崇德、崇政兩殿召對宰官，常參官以下及非時蠻夷入貢、勳臣歸朝亦特開上閣引見，並請準前代故事處分。奏入不報。淳化三年五月甲午朔禦文德殿，百官入閣。舊制入閣惟殿中省細仗，隨兩省供奉官先入陳於庭，太宗以為儀衛太簡，命有司更設黃麾仗，其殿中省細仗仍舊從新製也。大中祥符七年四月令有司依新定儀製重畫入閣圖，有唐朝職官悉改之，從東上閣門使魏昭亮之請。景祐元年二月知制誥李淑上《時政十議》，其第十議乞修起入閣之儀。寶元二年仁宗謂輔臣曰：唐有入閣禮，今不常行，其久廢不講，抑不可以行於今乎？於是參知政事宋庠奏疏曰：比蒙聖問有唐入閣之儀，今不常行，臣退而討尋故事，夫入閣乃有唐隻日於紫宸殿受常朝之儀也。謹案唐有大內，又有大明宮，在大內之東北，世謂之東內，而謂大內為西內，自高宗以後天子多在大明宮，制度尤為華備，宮之正南曰丹鳳門，門內第一殿曰含元殿，大朝會則禦之，對北第二殿曰宣政殿，謂之正衙，朔望大冊拜則禦之，又對北第三殿曰紫宸殿，謂之上閣，亦曰內衙，隻日常朝則禦之。據唐制凡天子坐朝必須立仗於正衙殿，或乘輿止禦紫宸殿，既喚仗自宣政殿兩門入，是謂東西上閣門也。若以國朝之制，則今之宣德門唐丹鳳門也，大慶殿唐含元殿也，文德殿唐宣政殿也，紫宸殿唐紫宸殿也。今或欲求入閣本意，施於儀典，即須先立仗於文德殿之庭，如天子止禦紫宸殿，即喚仗自東西閣門入，如此則差與舊儀相合。但今之諸殿比於唐制，南北不相對，值此為殊耳，故後來論議因有未明。又按唐自中葉以還，雙日及非時大臣奏事，別開延英，若今假日禦崇政、延和是也。乃知唐制每遇坐朝日即為入閣，而叔世離亂，五代草創，大昕之制更從簡易，正衙立仗因而遂廢，其後或有行者，常人之所罕見，乃或謂之盛禮，甚不然也。今之相傳入閣圖者是官司記常朝之制也，如閣門有儀制敕雜坐圖耳，是何足為希闊之事哉？況唐開元舊禮本無此制，至開寶中諸儒增附新禮，始載月朔入閣之儀，又以文德殿為上閣，差舛尤甚，蓋當時編撰之士討求未至。太宗朝儒臣張洎亦有論奏，頗為精洽，竊恐朝廷他日修復正衙立仗，欲

下兩製使預加商榷，以正舊儀，而議者以今之殿閣與唐不同，遂不果行。至熙寧三年五月壬子用宋敏求、王岐公等議，始詔朔望禦文德殿，立仗而罷入閣儀，入閣之本末如此。

元祐黨人

吾州蒼梧先生胡德輝（呈）嘗對劉元城歎息張天覺之亡，元城無語，蒼梧疑而問之，元城云：元祐黨人祇是七十八人，後來附益者不是。又云：今七十七人都不存，惟某在耳。元城為此言時實宣和六年十月六日也。蓋紹聖初章子厚、蔡京、卞得志凡元祐人皆籍為黨，無非一時願賢七十八人者可指數也。其後每得罪於諸人者駸駸附益入籍，至崇寧間京悉舉不附己者，籍為元祐奸黨，至三百九人之多，於是邪正混淆，其非正人而入元祐黨者蓋十六七也。建炎紹興間例加褒贈推恩，其後而議者謂其間多奸邪，今日子孫又從而僥幸恩典，遂有詔甄別之。

行卷

前輩行卷之禮皆與刺俱入，蓋使主人先閱其文，而後見之。宣和間蒼梧胡德輝見劉元城尚仍此禮。近年以來率俟相見之時以書啟麵投，大抵皆求差遣匄私，書幹請乞憐之言，主人例避謝，而入袖退閱一二，見其多此等語，往往不復終卷，彼方厭其幹請，安得為之延譽？士之自處既輕，而先達待士之風至此亦掃地矣。

氏族

氏族之訛久矣，凡蔣、邢、茅胙祭周公之胤也，此三者實一姓也，自分為三派，寢遠寢忘，則為三姓矣。退之所謂徐與秦俱出、韓與何同姓之類是也。揚子雲於蜀無他揚，今此揚姓不復見，亦皆雜於楊矣。錢鏐有吳越，吳越之人避其諱，以劉去偏傍而為金。王審知據閩，閩人避其諱，以沈去水而為尤，二姓實一姓也。今之稱復姓者皆從省文，如司馬則曰馬，諸葛則曰葛，歐陽則曰歐，夏侯則曰侯，鮮于則曰於，如此之類甚多，相承不已，復姓又將混於單姓矣。唐永貞元年十二月淳於姓改為於，以音與憲宗名同也，至今二於無復可辨。如豆盧蓋唐大族，欽、望、彖、革皆嘗為相，而此姓今不復見，其殆混於盧邪？

王文貞婿入蜀

王文貞公為相，長女婿韓忠憲例當守遠郡，得洋州，公私語其女曰：韓郎入川，汝第歸吾家，勿憂也。吾若有求於上，他日使人指韓郎緣婦翁奏免遠適，則其為損不細矣。忠憲聞之喜曰：公待我厚也。予竊謂王公此舉於當國則甚公，於處家則似未盡，且婦從夫者也，死生禍福率當同之，今其夫特為遠郡，遽俾其女歸享安佚之樂，而使其夫獨被遐征之勞，豈所以教為婦之道哉？唐李晟正歲崔氏女歸寧，責曰：爾有家而姑在堂，婦當治酒食，且以待賓客。即卻之不得進。晟武人尚知此，為公計者政使其女不肯遠適，尤當以義責，使偕行，使人知公雖父子之愛，亦不肯容其私，益彰至公之道，則於為國處家之際兩盡其至矣。

司馬溫公讀書法

司馬溫公獨樂園之讀書堂文史萬餘卷，而公晨夕所常閱者雖累數十年皆新若手未觸者，嘗謂其子公休曰：賈豎藏貨貝，儒家惟此耳，然當知寶惜。吾每歲以上伏及重陽間視天氣晴明日，即設几案於當日所，側群書其上以曝其腦，所以年月雖深終不損動。至於啟卷必先視几案潔淨，藉以茵褥，然後端坐看之。或欲行看，即承以方版，未嘗敢空手捧之，非惟手汗漬及，亦慮觸動其腦。每至看竟一版，即側右手大指麵襯其沿，而覆以次指麵撚而挾過，故得不至揉熟其紙。每見汝輩多以指爪撮起，甚非吾意。今浮屠老氏猶知尊敬其書，豈以吾儒反不如乎？當宜誌之。

高密辭起復

《文選》載李令伯乞養親表云：臣密今年四十有四，祖母劉今年九十有六，是臣盡節於陛下之日長，報劉之日短也。讀者惻然動心。元祐三年高密郡王宗晟起復判大宗正事，連章力辭，其言亦曰：念臣執喪報親之日短，致命徇國之日長。東坡時直禁林，當草答詔，見其疏而哀之，因入劄子乞聽所守，詔從之。

范淳父字

范淳父內翰之母夢鄧禹來而生淳父，故名祖禹，字夢得。溫公與之帖云：按《鄧仲華傳》：仲華內文明篤行淳備，輒欲更表德曰淳備。既協吉夢，又可止訛，且與令德相應，未審可否？次日復一帖云：昨夕再思，淳備字太顯，而盡不若單字淳臨時配以甫、子而稱之，五十則稱伯仲，亦猶子路或稱季路是也，如何如何。予因是推之，劉仲原父、貢父、錢穆父皆隻一字，或謂仲原父用程伯休父三字之法，非也，伯休父亦隻一字耳。蓋伯仲

與甫之類本語助，特後世以便於稱謂，非以表其德也。凡今以伯、仲、甫、子之類為助者皆取單字，蓋亦古之遺意焉爾。

射雁堂

閑樂先生陳公伯修（師錫）在太學與了翁友善，一日同集宗室淄王圃中，有雁陣過，相與戲曰：明年魁天下者當中首雁。伯修引弓射之，一矢中其三，了翁不中。須臾又有雁陣過焉，了翁射之，亦中其三，伯修笑曰：公其後榜耶？了翁曰：果然，當為公代。其明年徐鐸榜伯修果以第三人登第，後三年了翁登第，亦第三人，皆為昭慶軍節度掌書記，果相與為代，因名便廳為射雁堂。先是了翁將唱第問投子山道者云：我作狀元否？應曰：無時一，有時三。了翁惘然莫測，是歲時彥魁天下，了翁居其三，始悟前語。

閑樂異事

閑樂陳公伯修宣和三年以祠官居南徐，一日晝寢，夢至一處，殿宇巍然，中有人冠服如天帝正坐，侍衛環列，讚者引公拜殿下，命之升殿慰藉。久之謂曰：卿平生論事章疏可悉錄以進呈。公對曰：臣在杭州日因陳正彙事，郡守賈偉節遣人搜取，多已焚滅，今恐不能盡記。帝曰：能記者錄以進。即有仙官導公至廡下幕中，設几案筆硯，有一青冊，公方沉吟間，仙官曰：不必追記，盡在是矣。開冊示之，則平日所草章疏具在，雖經焚毀者亦備載無遺，公即袖以進帝，喜曰：已安排卿第六等官矣。遂覺，呼其子大理寺丞昱至前，引其手按其頂，則十字裂如小兒囟，其熱如火，謂之曰：與吾書謁刺數十，將別親舊，吾去矣。其子請曰：大人何往？公告以夢，子曰：此吉夢，其殆有歸詔耶？公曰：不然，豐相之臨終亦夢朝帝，蓋永歸之兆也。已而再寢，頃之覺，復謂其子曰：適又夢入黑漆屋三間，此棺槨之象，吾去必矣。俄南徐太守虞純臣遣人招其子，告之曰：適尊公有狀匄掛冠，正康強，何乃爾？莫測其意，是以扣公。言未既，聞傳呼陳殿院來，若已知其故者，謂太守曰：死生定數也，公何訝？戒其子曰：凡吾治命事不可妄易。遂歸攜親戚數十人酌酒告別，既退，命諸子、子婦皆坐置酒，諄諄告戒家人。見公無疾而遽若是，愕眙不知所答。迨夜入寢，有婢杏香奔告諸子曰：殿院咳逆不止，若疾狀。諸子亟走至，則已趺坐，而一足猶未上，命其子為收之，才畢而終。終之七日，忽有僧欲入吊其家，以素不之識，止之。僧云：我誠不識公，但疇昔之夜在瓜洲忽夢一官人著朱騎馬，導從甚盛，淩波而北，人馬皆不濡，傍人指云：此陳殿院也。洎入城，見群僧來作佛事，乃知之，故欲瞻敬遺像，非有所求也。時名流多作挽詩紀其事，黃冕仲（襄）云：不須更草《玉樓記》，已作仙官第六人。張子韶（九成）云：淩波應作水中仙。蓋

謂此乃知世之偉人，皆非混混流轉者，傳說騎箕而為列星，其可信矣。

元城了翁表章

今時士大夫論四六，多喜其用事精當、下字工巧，以為膾炙人口，此固四六所尚，前輩表章固不廢此，然其剛正之氣形見於筆墨間，讀之使人聳然，人主為之改容，奸邪為之破膽。元符末劉元城自貶所起帥鄆，當過闕，公謝表云：誌惟許國，如萬折之而必東；忠以事君，雖三已之而無慍。坐是遂不得入見。大觀間陳了翁在通州編修政典局取《尊堯集》，了翁以表繳進其語，有云：愚公老矣，益堅平險之心；精衛眇然，未舍填波之願。後竟再坐貶。此二表於用事下字亦皆精切，而氣節凜凜如嚴霜烈日，與退之所謂登泰山之封、鏤白玉之牒者似不侔矣。

王定國記東坡事

王定國《甲申雜記》云：天下之公論雖仇怨不能奪，李定鞫治東坡獄正急，一日將朝，忽於殿門謂同列曰：蘇軾誠奇才也。眾莫敢對。定曰：雖二三十年前所作文字詩句，引證經傳，隨問即答，無一字差舛，誠天下之奇才也。此恐未必然。按東坡自熙寧初荊公行新法，自是詩語多及新法之不便。元豐二年言者論其作詩譏諷，遂得罪，相距止十年耳；不至二三十年也。藉使能記二三十年作詩文之因，人皆可能，似不足為東坡道也。定國記此，特愛東坡之過云爾。